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AT WALL PAN ASIA HOLDINGS LIMITED

(長城環亞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Armada Holdings Limited (南潮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3)

公告

更改香港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長城環亞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於香港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將變更為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65樓6507-6510室。

承董事會命
長城環亞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歐鵬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歐鵬先生及孟雪峰先生；非執行董事黃虎先生及呂佳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宋敏博士、孫明春博士及胡展雲先生組成。

附註：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八日起，本公司英文名稱已由「Armada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Great Wall Pan Asia Holdings Limited」，並已採納中文名稱「長城環亞控股有限公司」以取代「南潮控股有限公司」(僅供識別用途)。本公司正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在香港申請註冊本公司的新英文及中文名稱，有關詳情，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

* 僅供識別